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LOBAL GREEN TECH GROUP LIMITED

### 高寶綠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4)

#### 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第2至第6項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方式表決正式通過。於股東考慮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2至第6項決議案後，經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或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同意，股東週年大會即告休會，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謹此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建議股東週年大會休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第2至第6項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股數方式表決正式通過。於股東考慮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2至第6項決議案後，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提呈敦請股東批准股東週年大會休會，直至另行通知為止。經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或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同意，股東週年大會即告休會，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監票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3,815,303,300股股份，而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3,815,303,300股。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賈雪雷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723,614,452股 99.05%	6,924,640股 0.95%
	(b)	重選林影女士為本公司董事	726,036,852股 99.38%	4,502,240股 0.62%
	(c)	重選李永祥先生為本公司董事	726,036,852股 99.38%	4,502,240股 0.62%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及任何董事委員會之酬金	725,104,692股 99.59%	3,012,000股 0.41%
3.		續聘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727,527,092股 99.59%	3,012,000股 0.41%
4.		批准授出一般授權	598,492,336股 81.92%	132,046,756股 18.08%
5.		批准授出購回授權	728,116,692股 100%	0股 0%
6.		批准授出擴大授權	596,069,936股 81.86%	132,046,756股 18.14%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讓股東週年大會休會，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572,522,016股 98.95%	6,070,000股 1.05%

投票股份數目及百分比乃基於親身、由法團代表或由受委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代表董事會  
高寶綠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葉頌偉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葉頌偉先生、Wong Hiu Tung先生及賈雪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國裕先生、林影女士及李永祥先生。

本公佈自刊發之日起將在聯交所網站「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連續登載至少七日。

\* 僅供識別